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ST 东智

公告编号：2026-053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6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6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 9:15 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24 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截止到 2026 年 9 月 2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 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 25 层办公楼一座。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一)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有关公告。

(二) 上述提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生效，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及其关联方应当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表决。

(三) 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异地股东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登记（标准格式见附件 1）。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办理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一）

(三) 登记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 25 层办公楼一座。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3。

五、其他事项

(一)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另行进行。

(三) 会议联系人：姜苏莉、刘舟

联系电话：010-65286692

联系邮箱：DFZZOIMT@126.com

六、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四日

附件：

- 1、异地股东发函或邮件登记的标准格式（回执）
- 2、授权委托书
-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1:

回执

截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单位（本人）持有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账户：

股东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出席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如果委托人未对以下提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按自己决定表决）。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2175。投票简称：东方投票。

（二）本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三）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四）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3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在认证成功后，可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